

信徒造就 第十七課 一傳福音的生活

**提後4:5** 你卻要凡事謹慎(自守)，忍受苦難，做傳道的工夫(作傳福音者的工作)，盡你的職分。

**提後 1:10-12**

但如今藉著我們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才表明出來了。他已經把死廢去，藉著福音，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。我為這福音奉派作傳道的，作使徒，作師傅。為這緣故，我也受這些苦難。然而我不以為恥；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，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（或作：他所交託我的），直到那日。

**傳道書 3:1-11**

凡事都有定期，天下各樣事務都有定時。生有時，死有時；栽種有時，拔出所栽種的也有時；殺戮有時，醫治有時；拆毀有時，建造有時；哭有時，笑有時；哀慟有時，跳舞有時；拋擲石頭有時，堆聚石頭有時；擁抱有時，不擁抱有時；尋找有時，失落有時；保守有時，捨棄有時；撕裂有時，縫補有時；靜默有時，說話有時；愛有時，恨有時；戰爭有時，和平有時。這樣看來，作事的人在他的勞碌上有甚麼益處呢？我見神將辛勞給世人，使他們在其中操勞。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，又將永遠安置在世人心裏。雖是這樣，人並不能參透神從始至終的作為。

**林前 3:6-9**

我栽種了，亞波羅澆灌了，惟有神叫他生長。可見栽種的算不得甚麼，澆灌的也算不得甚麼，只在那叫他生長的神。栽種的和澆灌的都是一樣，但將來各人要照自己的勞苦，得自己的賞賜。因為我們是神的同工，你們是神的耕地，神的建築。

**馬太 15:13** 祂就回答說，凡不是我天父所栽種的植物，必要連根拔出來。

**林前 9:16~23**

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，因為我是不得已的。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。我若甘心做這事，就有賞賜；若不甘心，責任(管家的職分)卻已經託付我了。既是這樣，我的賞賜是甚麼呢？就是我傳福音的時候叫人不花錢得福音(免費供應福音)，免得用盡我傳福音的權柄。我雖是自由的，無人轄管；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，為要多得人。向猶太人，我就作猶太人，為要得猶太人；向律法以下的人，我雖不在律法以下，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，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。向沒有律法的人(律法之外的人)，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，為要得沒有律法的人；其實我在神面前，不是沒有律法；在基督面前，正在律法之下（對神，我不是在律法之外，反而對基督，我是在律法之內）向軟弱的人，我就作軟弱的人，為要得軟弱的人。向甚麼樣的人，我就作甚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。

**彼前 3:15** 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、敬畏的心回答各人；